

分类：A

浮梁县农业农村局

签发：潘长发

浮农字〔2023〕102号

关于县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9号 建议的答复

周卫华等十位代表：

您们提出的关于加大对乡村人居环境治理资金投入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战略和全局高度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点任务，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瓷都后花园的有力支撑。近年来在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和强有力的推动下，全县村庄基础设施逐步优化，村容村貌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

善。2023 年我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重点举措如下：

一、增加投入，持续扩大村庄整治覆盖面。2023 年县财政安排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4170 万元，比 2022 年 3500 万元增加了 670 万元，全县安排村庄整治建设村点 150 个（省建点 80 个、自建点 70 个），比 2022 年（省建点 49 个、自建点 51 个）增加了 50 个，涉及行政村 118 个、自然村 148 个。

二、多措并举，强化村庄环境长效管护。一是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整合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 200 万元，开展“四清二改一管护”为重点的村庄清洁行动；二是进一步完善村庄长效管护第三方购买服务机制，加强对第三方服务的监管和考核，确保第三方服务履职到位；三是按照省、市、县、乡四级财政 1:1:2:1 的比例足额拨付村庄环境长效管护财政补助资金；四是推动我县“万村码上通”5G+长效管护平台高效运维，保障“两量三率”（关注量、事件量，完结率、超时率、好评率）数据值达标，提升乡村治理数字化水平和农民群众满意率。

三、示范引领，高标准打造乡村振兴和美乡村建设样板。为总结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推动和美乡村建设，全面推进乡村振兴，2023 年我县将打造 10 个乡村振兴和美乡村样板。样板村将从党建引领、环境整治、产业发展、垃圾分类、污水处理、宅基地改革、乡村治理和村集体经济 8 个方面，补短板、强弱项、扬优势，为全县和美乡村建设提供样板。

我县农村人居环境确实还存在诸多问题，希望各位代表一如既往为我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言献策。最后感谢各位代表对农村人居环境的关心和支持！

附件：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县人大选任联工作委员会、县政府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王全胜 13507987996

邮政编码：333400

附件：

县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
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代表姓名	周卫华		通讯地址		
建议内容	加大对乡村人居环境治理资金的建议				
承办单位	浮梁县农业农村局		电话	0798-2626948	
对办理情况的意见：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注：此表请代表填写后，及时反馈给承办单位。

代表签名：周卫华
年 月 日